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关于举办

第十一届广西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关于“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布局建设未来产业，完善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7部门关于健全创业支持体系提升创业质量的意见》（人社部发〔2025〕5号）有关要求，持续为重点群体创业主体搭建综合性赛事服务平台，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经研究，决定举办第十一届广西创业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创业兴桂 梦想启航

二、大赛时间

2025年9月—11月

三、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才服务中心

（三）协办单位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各市教育局

各高等学校

（四）大赛分工

成立自治区级组委会（附件 1），负责全区赛事活动的组织领导、方案审定、统筹协调、监督指导和结果审批。自治区级组委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包括方案制定、宣传发动、评审组织、赛事监督、管理保障等，秘书处设在自治区人才服务中心。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联合本地相关部门设立市级组委会，负责开展大赛的宣传动员、报名审核、市级选拔的组织实施、全区总决赛的组织协调、创业典型的推荐宣传和政策（资金）奖励扶持等工作。

四、赛制安排

大赛采用“3+1”模式，即：3个新质生产力驱动赛+1个高校

毕业生创业创新专项赛，其中新质生产力驱动赛包括人工智能、东盟合作、现代服务3个赛道。

（一）新质生产力驱动赛

1. 人工智能赛道

聚焦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与应用的创业项目，推动广西在智能科技领域的创新发展，包括人工智能算法研发、AI大模型在垂直领域应用、智能机器人研发、计算机视觉技术应用、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应用等领域。

2. 东盟合作赛道

服务构建更为紧密的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和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重点支持面向东盟市场的创业项目，包括跨境商贸创新、数字贸易、特色商品跨境电商平台、东盟特色资源开发利用、东盟农产品进口深加工、东盟文化交流与合作、东盟跨境技术合作、跨境金融服务等。

3. 现代服务赛道

围绕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金融服务、现代物流服务、现代商贸服务、现代生活服务、融合发展服务，重点聚焦餐饮消费、文旅体育消费、购物消费、大宗商品消费、健康养老托育消费、社区消费等领域打造消费新场景。

（二）高校毕业生创业创新专项赛

选树富有创业创新精神和团队领导力的高校毕业生创业典型，在敢于创业、勇于创新方面起到较好的促进示范作用，创业

创新项目拥有较大的发展潜力和较好的发展前景，具有较强的落地性。

五、参赛对象

年满 16 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赛道报名参赛，创业项目所在地位于广西或有意向落地广西的均可报名。

六、参赛条件

报名参赛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一）新质生产力驱动赛

1. 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在广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未满 5 年的企业或机构。
2. 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具有较强的成长潜力和带动就业潜能。
3. 参赛项目须为原创性创新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4. 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受其委托参赛的核心团队成员；不得委托第三方机构或非本项目人员参赛，一旦发现委托第三方机构或非本项目人员路演代讲、伪造参赛人员资料等违规行为，一律取消参赛资格。

（二）高校毕业生创业创新专项赛

1. 申报人为广西普通高等学校在校学生或毕业三年以内（2022 年 6 月以后毕业）的高校毕业生。

2. 申报人必须是创业项目的创始人或主要合伙人（持股比例33.4%以上）。创业项目须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创业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每个创业项目仅限推荐1人。赛事环节须由申报人本人出席，不得委托创业团队成员或其他人员参赛。

3. 截至2025年8月31日，申报人的创业项目在广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时间未满三年。尚未在广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的创业项目，在学校内实际运营的，须提供由学校相关部门开具的校内运营证明和创始人证明。开办网店的，须提供网店实名认证信息。

4. 申报人政治立场坚定，道德品质良好，依法纳税，诚信经营，无违法和个人信用方面的不良记录，在大学生群体中有较强的引领示范作用。

5. 申报人的创业项目符合我区产业发展方向和需求，具有较高成长潜力，创业带动就业效应明显。

报名参加新质生产力驱动赛的创业项目请根据主要经营方向选择一个赛道参赛。同一个创业团队及其项目主要负责人不得同时报名参加本届大赛的新质生产力驱动赛和高校毕业生创业创新专项赛。往届广西创业大赛、往届“中国创翼”大赛全国决赛获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的项目，以及获奖项目的技术升级产品、同类型服务内容等不得报名本届大赛；往届“大学生创业明星”选拔活动中获得“高校毕业生创业明星”和“大学生创业明星”

称号的申报人不得报名参加高校毕业生创业创新专项赛。

七、赛事流程

大赛按照征集报名、市级选拔、全区总决赛、颁奖仪式四个阶段实施，原则上各市总报名数量不少于 40 个；由各市根据自治区组委会决赛参赛名额分配表推荐项目（附件 2）参加全区总决赛，如遇特殊情况由自治区组委会统一调配名额分配。

（一）征集报名（2025 年 9 月—10 月）

1. 组织实施。各市市级组委会自行设定报名通道，组织参赛项目按赛道分类报名。市级组委会工作组人员名单和报名渠道（附件 3）请于 10 月 9 日前报送至自治区组委会秘书处。各市报名渠道将在广西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平台（<https://bys.gxrc.com>）的大赛专栏统一公布。

2. 报名时间。本通知下发后至 10 月 21 日，具体时间由各市把控。

3. 资格审核。依据大赛报名参赛条件对本市报名项目进行资格审核，并于 10 月 23 日前将市级参赛项目报名及资格审核情况统计表（附件 4）上报自治区组委会。

（二）市级选拔（2025 年 10 月下旬）

1. 晋级项目选拔。各市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配套专项经费开展赛事活动，可与地方比赛有机结合开展赛事选拔；有困难或特殊情况不能举办的，采取专家集中评审等方式对本市参赛项目进行选拔。

2. 市级推荐。根据市级选拔成绩从高到低确定晋级全区总决赛的项目和申报人，填写晋级决赛项目推荐表（附件 5）、晋级决赛申报人推荐表（附件 6），在 10 月 27 日前上报至自治区组委会。市级组委会应和拟推荐的项目和申报人进行充分沟通，以确保上报的项目和申报人做好准备，按时参加全区总决赛。新质生产力驱动赛推荐项目的第一创始人由于特殊原因不能参赛，经第一创始人授权，可以由项目的联合创始人代表项目参赛，严禁出现非本项目人员代讲的情况，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参赛资格。专项赛必须由申报人本人参赛，严禁出现非本项目人员代讲行为。如推荐项目和申报人自愿弃赛，由市级组委会按照市级选拔成绩顺延推荐其他项目和申报人参加决赛。

（三）全区总决赛（2025 年 11 月上旬）

全区总决赛在南宁市举行，每个组别（赛道）设置 5 名评委，采取线下路演“7+5”模式竞赛，即项目路演 7 分钟，评委提问 5 分钟，新质生产力驱动赛的人工智能赛道、东盟合作赛道、现代服务赛道各选拔出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4 名；高校毕业生创业创新专项赛选拔出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6 名。

（四）颁奖仪式（2025 年 11 月中旬）

结合第三届全国劳务协作暨劳务品牌发展大会举办第十一届广西创业大赛颁奖仪式和第十一届广西创业大赛创业创新成果展。

八、评审标准及规则

以“鼓励自主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促进创新成果落地转化、拓宽就业渠道、带动高质量就业”为导向，重点关注项目的创新性、引领性、技术（产品）先进性、服务模式独特性和合理性、运营可持续性、带动就业数量质量等价值。具体评审标准及规则将在大赛组织实施细则中明确。

九、配套活动

（一）大赛宣讲活动。聚焦大赛参赛流程、评审标准与关键注意事项，开展系统化、透明化的规则解读，帮助参赛项目和申报人了解参赛要求，提升项目申报规范性与竞争力，确保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赛出成果。

（二）行业对接活动。邀请创业导师和行业专家传递行业经验，梳理商业思路，集中展示AI技术在智能制造、智慧服务、数字经济等领域的应用案例，推动创新成果与产业资源深度融合，为创业项目提供应用场景与跨界合作机会。

（三）培训指导活动。面向晋级决赛的项目和申报人开展赛前培训，强化对参赛项目和申报人对于创业政策、商业模式、创业融资等相关方面的培训和指导。组织创业创新导师面向获奖项目开展后续跟踪服务，支持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发展。

（四）投资赋能活动。针对获奖项目及具有成长潜力的优质团队，精准邀约创投机构、产业资本与金融服务平台，开展深度对接活动，强化金融赋能，加速项目落地成长，构建“项目—资

本一产业”协同发展的良性生态。

(五) 展示交流活动。集中呈现广西创业大赛丰硕成果，发挥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引领扩容就业新空间作用。组织创业服务专家面向创业项目实行一对一“把脉问诊”，为创业者提供创业指导、项目咨询、资源对接等“一条龙”创业服务。

十、奖项设置

(一) 新质生产力驱动赛

1. 人工智能赛道

一等奖 1 名，奖金 5 万元，颁发一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二等奖 2 名，奖金 2 万元，颁发二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三等奖 4 名，奖金 5000 元，颁发三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2. 东盟合作赛道

一等奖 1 名，奖金 5 万元，颁发一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二等奖 2 名，奖金 2 万元，颁发二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三等奖 4 名，奖金 5000 元，颁发三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3. 现代服务赛道

一等奖 1 名，奖金 5 万元，颁发一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二等奖 2 名，奖金 2 万元，颁发二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三等奖 4 名，奖金 5000 元，颁发三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二) 高校毕业生创业创新专项赛

一等奖 1 名，奖金 3 万元，颁发一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二等奖 4 名，奖金 1 万元，颁发二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三等奖 6 名，奖金 5000 元，颁发三等奖奖杯、获奖证书。

十一、扶持措施

晋级全区总决赛的项目和申报人创业项目将纳入“广西创业大赛项目库”，由大赛长期关注帮扶，持续进行宣传推广，提升创业项目和创业者知名度，帮助参赛项目对接资金和市场，支持创业项目成长发展，可申请入驻全区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的创业孵化基地，入驻后按规定享受相关扶持政策和措施。

鼓励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将参赛项目与本地创业扶持、创业服务、人才引进等政策措施相挂钩，对晋级全区总决赛的项目给予优先扶持。推动各类创业服务机构为参赛项目提供信息咨询、培训指导、宣传推广、投融资服务等方面的专业化服务。

十二、赛事宣传

（一）市级组委会在本系统（单位）以及协调大赛其他主办单位的官方网站、公众号等发布赛事信息，在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创业孵化基地等场所张贴海报，协调本地主流媒体刊发赛事进展报道、优秀项目展示、创业典型人物等，提高广西创业大赛的社会影响力。

（二）自治区组委会组织区内主流新闻媒体采用动态新闻、网络直播、成果展示、新媒体宣传等多样化传播方式对大赛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报道。对大赛获奖的创业典型进行跟踪报道，对赛事重点人群开展针对性宣传，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氛围。

十三、联系方式

自治区组委会秘书处（自治区人才服务中心）：

李东豫，0771—5507030（电话、传真）。

地址：广西南宁市金洲路33号广西人才大厦10楼1003室。

邮箱：zzqrcfwzx03@rst.gxzf.gov.cn。

附件：1. 第十一届广西创业大赛组委会名单
2. 自治区总决赛参赛名额分配表
3. 市级组委会工作人员名单和报名渠道
4. 市级组委会参赛项目报名及资格审核情况统计表
5. 晋级决赛项目推荐表（新质生产力驱动赛）
6. 晋级决赛申报人推荐表（高校毕业生创业创新专项赛）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25年9月26日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附件 1

第十一届广西创业大赛组委会名单

主任

唐标文 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党组书记、厅长

副主任

韦 杰 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伍锦昌 自治区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委员

汪 维 自治区教育厅高校学生处处长、二级巡视员

姜 杰 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处处长、一级调研员

宁 焱 自治区人才服务中心主任

组委会下设秘书处

秘书处主任：

宁 焱 自治区人才服务中心主任

附件 2

自治区总决赛参赛名额分配表

区域	新质生产力驱动赛 人工智能赛道	新质生产力驱动赛 东盟合作赛道	新质生产力驱动赛 现代服务赛道	高校毕业生创 业创新专项赛
南宁	5	5	5	5
柳州	5	5	5	5
桂林	5	5	5	5
梧州	2	2	2	2
北海	2	2	2	2
防城港	2	2	2	2
钦州	2	2	2	2
贵港	2	2	2	2
玉林	2	2	2	2
百色	2	2	2	2
贺州	2	2	2	2
河池	2	2	2	2
来宾	2	2	2	2
崇左	2	2	2	2
合计	37	37	37	37

备注：各市组委会按要求组织项目参加决赛，如遇特殊情况由自治区组委会统一调配名额分配。

附件 3

市级组委会工作人员名单和报名渠道

单位(公章):

姓名	单位	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手机	电子邮箱	QQ	备注
								组长
								组员(工作联络员)

对外公布报名渠道:

负责机构	报名渠道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报名截止日期

备注: 请在 10 月 9 日前将名单传真至大赛秘书处 (0771—5507030), 或将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 (zzqrcfwzx03@rst.gxzf.gov.cn)。

附件 4

市级组委会参赛项目报名及资格审核情况统计表

单位(公章):

报名情况	所属赛道			
	新质生产力驱动赛道 人工智能赛道	新质生产力驱动赛道 东盟合作赛道	新质生产力驱动赛道 现代服务赛道	高校毕业生创业创 新专项赛道
各赛道报名参赛项目及 申报人数量				
各赛道资格审核项目及 申报人数量				

备注: 请在 10 月 23 日前传真至大赛秘书处 (0771—5507030), 或将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 (zzqrcfwzx03@st.gxzf.gov.cn)。

附件 5

晋级决赛项目推荐表（新质生产力驱动赛）

报名区域			
参赛项目信息 (附营业执照)	报名赛道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智能赛道 <input type="checkbox"/> 东盟合作赛道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服务赛道	
	项目名称		
	企业名称		企业注册地
	企业注册时间		
	项目简介 (300字以内)	(另附参赛项目商业计划书和参赛PPT)	
	获得荣誉/专利	(另附荣誉/专利证明材料)	
项目成员信息 (附团队成员身份证, 非创始人本人报名需提供项目授权 许可书)	第一创始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合创始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合创始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第一创始人 所属群体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5年内高校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留学归国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事业单位科研(或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去产能转岗职工复转军人 <input type="checkbox"/> 返乡农民工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备注：根据新质生产力驱动赛参赛条件所需的项目证明材料自行另附。

附件 6

晋级决赛申报人推荐表
(高校毕业生创业创新专项赛)

报名区域						
申报人信息 (附学历证明材料)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		现任职务	
	就读专业			所属院校		
	入校时间			毕业时间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所属群体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3年内高校毕业生				
	个人/创业项目 获得的荣誉	(另附荣誉证明材料)				
	个人创业事迹 (300字以内)					
申报项目信息 (注册公司提供营业执照和个人持股 比例证明; 校内运营项目提供院校开 具的证明材料; 开办网店提供网店实 名认证信息; 临时经营类项目提供与 场地管理方签订的 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					
	企业/团队名称					
	注册时间					
	项目简介 (300字以内)	(另附申报项目商业计划书和参赛PPT)				

备注: 根据高校毕业生创业创新专项赛参赛条件所需的证明材料自行另附。